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及会议召开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29日通过《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相关规定要求，对原通知中“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之（一）网络投票的程序之2.议案设置、之3.意见表决、（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之1.投票时间以及附件：授权委托书”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其他内容未作修改。

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同时发布关于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更正后的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会议召开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0月18日上午9: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0月18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0月17日15:00至2016年10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公司股东应正确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2016年10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审议议案
1	关于更选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更换201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更选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该候选人就投0票。

以上议案内容请查阅2016年9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时间：2016年10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二) 登记地点：公司经理部。

(三) 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但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4.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依凡

联系电话：0851--86302675

联系传真：0851-86302674

5. 其他事项：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33；投票简称：振华投票

2.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关于更选董事的议案	
	选举杨林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1
议案2	关于更换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3. 表决意见

（1）议案1填报表决意见：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2）议案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10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1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期半天。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行按当时通知进行。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15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下列议案按照下列指示投票表决。如有未作具体指示，代理人可按自己意愿表决。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填报股数)		
议案1	关于更选董事的议案---选举杨林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2	关于更换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议案1请在表决意见栏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议案2请在相应栏内以“√”单选投票意向。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